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 1 季度经营成果变动情况的说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江股份”、“发行人”、或“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已经发行人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已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获贵会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审核通过，相关申请文件也已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完成了封卷程序。

发行人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审议通过了 2016 年第 1 季度报告，并于 2016 年 4 月 30 日进行了公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保荐人”或“主承销商”）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关于加强对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2]15 号）（以下简称“15 号文”）以及《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第 5 号（新修订）——关于已通过发审会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及封卷工作的操作规程》（以下简称“备忘录第 5 号”）的要求，对发行人会后事项相关情况进行了核查。

发行人对 2016 年第 1 季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下滑的原因说明如下：

**一、2016 年 1 季报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及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1-3 月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174,805.01	90,902.20	92.30%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1-3月	同比变动
营业成本	34,927.22	8,946.98	290.38%
销售费用	92,465.55	53,446.65	73.01%
管理费用	42,548.79	23,019.29	84.84%
财务费用	9,313.49	1,824.98	410.33%
营业利润	16,142.75	19,537.06	-17.37%
营业外收入	3,725.94	1,202.21	209.92%
营业外支出	691.01	27.04	2,455.61%
利润总额	19,177.69	20,712.24	-7.41%
净利润	16,246.82	15,508.99	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457.71	15,367.93	7.09%
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6.13	2,464.97	-81.90%

## 二、2016年第1季度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变化分析

发行人2016年合并利润表中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等科目较去年同期相比均有所上升，这主要是因为发行人的合并范围发生了变化。

发行人于2015年2月收购了法国卢浮集团。卢浮集团立足于法国，主要从事有限服务型酒店的投资、运营和管理。截至2016年3月末，卢浮集团旗下各品牌酒店合计开业数为1,176家；2016年1-3月，卢浮集团旗下各品牌酒店平均客房出租率54.60%，平均房价57.05欧元/间，每间客房提供的客房收入(RevPAR)31.15欧元。

发行人于2015年9月公告了收购铂涛集团的方案，并于2016年2月完成了交割，发行人对于这些事项均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铂涛集团旗下拥有“七天”、“麗枫”等品牌连锁酒店，业务范围覆盖中国大陆300多个城市，在华南地区、西南地区具有相对优势。截至2016年3月末，铂涛集团旗下各品牌酒店合计开业数为2,755家；2016年1-3月，铂涛集团旗下各品牌酒店平均客房出租率75.70%，平均房价153.71元/间，每间客房提供的客房收入(RevPAR)116.36元。

### 1、营业收入

发行人2016年1季度营业收入同比增加83,902.81万元，增长率92.30%，

主要原因是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1) 发行人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完成收购铂涛集团 81.0034% 股权交割，并于 2016 年 3 月起将其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新增合并营业收入 31,060 万元。

(2) 发行人于 2015 年 2 月 27 日完成收购卢浮集团 100% 股权交割，并于 2015 年 3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新增合并营业收入 50,811 万元。

## **2、营业成本**

发行人 2016 年第 1 季度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25,980.24 万元，增长率为 290.38%。

营业成本增长率高于营业收入增长率的主要原因是：2016 年 3 月铂涛集团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其 3 月营业收入为 31,060 万元，营业成本为 21,614 万元。由于铂涛集团供应链管理中包括服务统一采购等，与住宿服务相比，该等业务毛利率较低。

## **3、期间费用**

发行人 2016 年第 1 季度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分别同比增加 19,529 万元和 7,488 万元，增长率分别为 73.01% 和 84.84%，这与收入的增长基本保持一致。

2016 年第 1 季度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7,488 万元，增长率为 410.33%，这一方面是因为合并报表范围变化导致财务费用增加，另一方面，发行人收购卢浮集团和铂涛集团导致筹资金额增加，从而使得利息净支出增加 3,932 万元。

## **4、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

2016 年第 1 季度，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同比增长 2,523 万元，增长率为 209.92%，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合并范围的增加以及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

2016 年第 1 季度，发行人营业外支出同比增长 663 万元，增长率为 2,455.61%，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合并范围的增加以及资产处置损失增加。

##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6 年第 1 季度，发行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2,018.84 万元，降幅 81.90%，这主要是由于 2016 年第 1 季度有限服

务型酒店业务亏损 1,022 万元，同比下滑 173.21%，原因如下：

(1) 卢浮集团经营的酒店主要在法国等欧洲国家境内，受近期法国、比利时等地区恐怖袭击事件的影响，卢浮集团经营业绩同比有所下滑，2016 年第 1 季度营业收入 3,559 万欧元，净利润为 2 万欧元。随着恐怖袭击事件影响的淡化和在法国举办的欧洲杯足球赛举行，卢浮集团的经营业绩预计从 2016 年第 2 季度开始会有明显好转；

(2) 锦江都城下属 6 家酒店处于停业装修状态，导致收入和利润减少，其中 2 家酒店预计将在 2016 年下半年恢复营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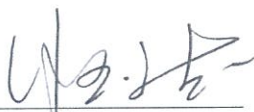
### 三、总结

国泰君安承诺：发行人严格遵守贵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 2016 年第 1 季度报告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相比有所下滑是由短期的经营波动造成的，不会对发行人长期经营和 2016 年年度报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构成实质性障碍。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1季度经营成果变动情况的说明》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徐玉龙



蒋 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6日